

泉州市丰泽区教育局文件

泉丰教〔2025〕150号

关于丰泽区中学、职校 2025-2026 学年度 第一学期期末工作安排的通知

区教师进修学校、各中学、中等职业学校：

根据《泉州市教育局关于印发 2025-2026 学年度幼儿园、普通中小学、中等职业学校校历时间安排的通知》（泉教办〔2025〕17 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区教育教学工作实际、“双减”深化等特色工作要求，为进一步规范教学管理，保障教育教学质量，维护正常教育教学秩序，现将 2025-2026 学年度第一学期期末工作安排及第二学期校历印发给你们，请严格遵照执行，精心部署本单位相关工作。

一、工作日程安排

（一）期末质量监测时间

1. 初中学段：2026 年 1 月 27 日-29 日。监测结束后预留合理时间用于教学总结与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不得提前结束课程。

2. 高中学段：高一、二年 2026 年 2 月 2 日-4 日，高三年级 2026 年 1 月 29 日-31 日。高三年级监测安排需避开法定节假日调休时段，保障学生合理休息时间。

3. 中职学校：文化课同步初中监测时间（2026 年 1 月 27 日-29 日），专业课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前完成实践考查，考查内容需贴合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要求。

（二）学期结束与寒假安排

1. 初中、职校：严格按照市级校历规定，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农历十二月十二，星期五）结束本学期工作，2026 年 1 月 31 日（农历十二月十三，星期六）起正式放寒假，不得擅自提前或延迟放假。

2. 高中：依据市级校历安排，2026 年 2 月 6 日（农历十二月十九，星期五）学期结束，2026 年 2 月 7 日（农历十二月二十，星期六）起放寒假，确因教学需要调整的，须报区教育局审批备案。

（三）2025-2026 学年度第二学期工作安排

1. 2026 年 2 月 24 日（农历正月初八）：行政人员报到，开展新学期筹备工作，重点做好校园安全排查、教学物资准备等事宜。

2. 2026 年 2 月 25 日（农历正月初九）：教师报到，组织集体备课、业务学习及师德师风教育，制订各项工作计划，为新学期开学做好充分准备。

3. 2026 年 2 月 26 日（农历正月初十，星期四）：全区中学、职校正式开学上课，严格执行市级校历规定的开学时间，不得提前或延后。

二、期末质量检测工作

（一）考试学科

1. 测试内容及要求严格参照《义务教育课程标准（2022 年版 2025 年修订）》《福建省教育厅关于普通高中课程设置与管理的指导意见》及职业院校专业教学标准，试卷难易程度课程按照标准执行，命题需严格遵循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注重考查学生核心素养，杜绝偏题、怪题，突出基础性、综合性、应用型和创新性。

2. 命题安排：初一、初二年段由区教师进修学校统一命题；高中学段由市教育科学研究院统一命题；中职学校文化课命题参照初中相关要求，专业课命题结合专业特点由各校自行组织，命题过程需严格规范，确保试题质量。

3. 各校要规范监考工作流程，严格执行考试纪律，建立健全监考人员培训机制。各学段评卷工作应于放假前完成，采用网络评卷、流水作业等方式，确保评卷公平公正。评卷结束后，科学组织质量分析，形成学科、年级、学校三级质量分析报告，积极探索多元化评价方式，全面反映学生学习情况。

（二）考查学科

各学校自行组织考查，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前完成考查。

考查形式应结合学科特点和学生实际，采用实践操作、成果展示、过程性评价等多元化方式，严禁以书面考试替代考查。考查结果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质量分析报告由学校存档备查，区教育局将随机抽查考查组织情况。

（三）质量分析与结果运用

1. 各学校、各年级、各学科需认真完成平均分、及格率、优秀率等数据的统计汇总，确保数据真实准确，于放假前全部归档，建立健全教学质量数据库。

2. 深入开展整体性教学质量分析，针对教学中存在的问题，针对性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形成书面报告存档，为下学期教学工作优化提供依据。

3. 严格遵守成绩管理规定，严禁公布或公开学生考试成绩，严禁对学生成绩排名评比。《中学生素质发展评估手册》于2026年1月30日前发放给学生，手册填写需客观全面反映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情况。

三、重点工作要求

（一）规范教学管理

1. 严格执行本通知及市级校历规定的期末工作节点与下学期开学日程安排，依据课程标准科学组织复习，面向全体学生，关注个体差异，注重分层教学，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不得违反校历规定提前开学、延迟放假，严禁利用节假日、寒暑假组织学生集体补课。

2. 严格落实“双减”政策及中小学“五项管理”相关规定，控制学生在校时间和作业量，不得加重学生课业负担。寒假作业需分层设计，总量控制在合理范围，鼓励布置实践性、探究性、创新性作业，严禁布置机械重复、惩罚性作业。合理安排学生作息時間，保障学生充足睡眠時間。

3. 寒假期間，嚴禁學校和教師舉辦各類補習班、變相補習班，嚴禁有償補習，嚴禁在職教師到校外培訓機構兼職任教，切實維護教育公平。

（二）做好總結歸檔與經費管理

1. 認真開展期末工作總結，全面梳理本學期教育教學、安全管理、師德師風建設等工作情況，規範填寫各類表、冊、卡，收集整理相關資料並分類歸檔。各中學需於2026年2月1日前將各類報表和工作總結報送區教育局教育股。

2. 常態化開展全校全科合格率、單科合格率、學科合格率（優秀率）等數據統計匯總工作，建立教學質量跟蹤分析機制，持續提升教育教學質量。

3. 學期結束前，向學生及家長公開代辦費收支情況，結余部分全額退還學生，主動接受家長和社會監督。新學期招生註冊嚴格執行“一費制”收費標準和“收支兩條線”規定，不得收取與入學掛鉤的“捐資助學費”“贊助費”等，杜絕亂收費、擅自提高收費標準或增加收費項目的行為，切實規範收費管理。

（三）强化安全管理与家校沟通

1. 放假前开展全面细致的安全宣传教育，涵盖卫生饮食、用电用火、交通安全、防欺凌、防疫、防火、防盗、防事故等内容，重点开展防溺水、防一氧化碳中毒、交通安全、网络安全（防网络诈骗、防沉迷）、消防安全等专题教育。发放《寒假安全告知书》，由学生和家长共同签字确认后回收存档。同时加强法制教育，引导学生遵纪守法、遵守社会公德，提高学生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2. 落实安全防范措施，安排行政人员值班（不得雇佣校外人员），确保值班室电话畅通，规范填写护校日志；值班表一式三份，分别报送区教育局教育股、学校安全工作股，一份学校存档；教师离校前须按规定办理离校手续，做好办公区域、教学设施设备的安全检查工作，消除安全隐患。

3. 放假前召开一次家长会，家长会可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重点传达期末安排、寒假安全、学生成长情况及假期教育建议；开展全面家访工作，对特殊群体学生（留守儿童、困境学生等）进行重点走访，健全家校沟通机制，凝聚教育合力，共同做好学生假期教育管理工作。

（四）推进义务教育巩固提升

深入开展义务教育宣传周活动，重点宣传《教育法》《义务教育法》，提高师生和家长的法律意识。扎实完成学生注册工作，建立辍学预警机制，对疑似辍学学生及时排查、劝返，确保义务教育阶段无辍学现象，在校生巩固率达到 100%，切实保障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

（五）倡导文明过节

教育全体师生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积极参与有意义的社会活动，鼓励师生参与志愿服务、传统文化传承等活动，践行绿色低碳过节理念，减少烟花爆竹燃放，不参与赌博、封建迷信等不良活动，倡导在本地过一个文明、祥和的春节。

（六）严格执行校历与应急处置

1. 各地各校应严格按照市级校历及本通知要求开展教学活动，不得随意调整开学、放假时间，禁止以“补课”“自习”“作业辅导”等名义违规占用法定节假日、寒暑假。

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极端天气、公共卫生事件等）导致停课，或因设置高考、中考、普通高中合格性考试等考点需调整时间的，学校须报区教育局同意后，可在学期内周末（不含法定节假日）或寒暑假按量补足课时，补足课时不得加重学生课业负担。

附件：泉州市 2025-2026 学年度中学、职校第二学期校历安排

附件

泉州市 2025-2026 学年度中学、职校
第二学期校历安排

学 段		事 项	时 间
中 学	初中、高中	春季开学	2026 年 2 月 26 日 (农历初十, 星期四)
	初中	学期结束	2026 年 7 月 3 日 (星期五)
		暑假开始	2026 年 7 月 4 日 (星期六)
	高中	学期结束	2026 年 7 月 10 日 (星期五)
		暑假开始	2026 年 7 月 11 日 (星期六)
中职学校		春季开学	2026 年 2 月 26 日 (农历初十, 星期四)
		学期结束	2026 年 7 月 3 日 (星期五)
		暑假开始	2026 年 7 月 4 日 (星期六)
中小学、幼儿园、 中职学校		暑假结束	2026 年 8 月 31 日 (星期一)

泉州市丰泽区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16 日